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(临时)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(临时)于2023年8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,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,实到4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 4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 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鉴于监事会主席伊继军先生辞职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"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"的规定,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推荐,补选张晓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,任期同第六届监事会。张晓冰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日 附件:

张晓冰女士简历

张晓冰,女,1969年8月出生,硕士,教授级政工师,高级经济师。现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。历任公司济青高速青州管理处副处长、党总 支委员;潍坊分公司党总支书记、工会主席;济南分公司党总支书记、工会主席; 京台分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委员、副书记;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;公司董事。